

怡保三德校友会

2014—2015 年度执监委员第 4 次会议记录

日期: 02-09-14(星期二)

时间: 下午 8.00

地点: 本会会议室

主席: 王伟挺

记录: 林溪发

出席者: 王伟挺 陈惜源 卢国林 许伯池 刘忠清 王卿发 黄一豪
翟光强 刘健文 陈德福 廖寅强 梁稔航 孙德安 邱柏树

请假者: 梁云财

列席者: 邢福泰 林志忠 连瑞祥

议程:

1. 会长致词 : 虽然今晚下雨, 但理事及协理都踊跃出席, 会长深为感激.
2. 复准前期会议记录: 经各委员阅读后, 第 3 次会议记录由邱柏树提议, 陈惜源附议, 获得通过.
3. 检讨前期议案: 中秋节工委会中的报到及仪式其中的负责人是梁云财, 不是梁稔航.
4. 报告事项:

4.1 会务报告

- 24/07 由本会主办的戴利明激励讲座成功在母校中学礼堂举行。中学校长, 中、小学董事家协成员及多位理事出席早上开幕礼。中午在新利口福设午餐招待戴利明博士及佳宾。
- 27/07 许伯池参加本校校友 1989 毕业生集会, 并成功招 34 位新会员。
- 30/07 三德小学在学校行动室举行有关小学围墙被拆事件, 王伟挺、邢福泰、王卿发代表出席会议。此外, 当晚出席者包括近打北县周俊辉督学、三德小学家协代表及学校代表。
- 16/08 六十多位在籍本地三德大学生回校举行升大学讲座会。本会赞助 2 桌午餐。
- 20/08 本会奖励金小组在本会会所, 下午 6 时, 商讨及进行批准本年度奖励金申请。
- 24/08 本会校友许美远先生令祖母仙逝, 会长代表本会到治丧处吊唁致哀。
- 25/08 许美远先生令祖母仙逝, 捐助本会 RM1000.00 节约金, 由林溪发代领。
- 29/08 2 位本会校友, 即戴利明博士为了响应 2014 会庆, 捐助本会清贫子弟补助金 RM3000.00; 而麦国臻先生捐助本会清贫子弟补助金 RM500.00。

4.2 财政报告: 以书面提呈 2014 年 5 至 6 月财务报告, 众认无误, 由下列理事提议及附议获得通过

2013 年 5 至 6 财务报告: 孙德安提议, 陈德福附议

5. 讨论事项:

5.1 奖励金仪式暨欢庆中秋事宜:

- 5.1.1 发请柬给陈天峰先生, 当晚准备乒乓桌, 以便于7时当众挥毫。
- 5.1.2 当天早上先进行挂中秋节海报, 下午排椅子。将预先买些需要用到的文具。
- 5.1.3 三德中学华乐将于7时奏乐, 7.15先吃自助餐。富山报效30个月饼。
- 5.1.4 秘书已发请柬给当晚嘉宾。已联络RELLA, 4人共RM200.00。
- 5.1.5 全体理事当晚尽量穿中山装, 下午6时出席, 以进行准备工作。
- 5.1.6 小学组由孙德安颁奖。中学组1-15由刘瑞文颁发, 中学组16-29由廖寅强颁发, 中学组30-43由翟光强颁发。辅助金则由王伟挺颁发。
- 5.1.7 学生列队由陈惜源、卢国林负责。
- 5.1.8 摄影由刘忠清负责。秘书买9 CARTON 杯装饮用水。
- 5.1.9 母校小学家协将于当晚售卖作文书本, 每本RM15.00。

5.2 中华文化讲座会事宜: 本年度会庆事宜:

- 5.2.1 陈肇强硕士将联络林松江督学和吴俐桦督学, 并建议霹雳州教育局协办中华文化讲座会。
- 5.2.2 秘书负责致函MARRY BROWN 申请特优价每盒RM5.00装420份。
- 5.2.3 富山将报效”萨奇马”400份作为茶会食品。
- 5.2.3 讲座会BANNER由陈肇强负责。买果篮由秘书负责而纪念品由邱柏树负责。
- 5.2.4 记者招待会暂定于18-9-14(星期四)早上10时, 在霹雳州政府会议厅举行。由陈肇强联络有关当局。
- 5.2.4 理事及协理将尽量出席当天记者招待会。

5.3 本年度会庆事宜:

- 5.3.1 当天带啤酒与会费用将以”ONE LUM SUM”方式付给酒家。
- 5.3.2 今年会庆襟章用票据种类襟章。
- 5.3.3 暂时还没有接到今年受封的校友。
- 5.3.4 其中“大马梅艳芳”节目已取消, 其他照旧。
- 5.3.5 今年会庆音响费用约RM800.00。
- 5.3.6 先去看会庆场地才决定用怎样的BANNER。

6. 其他

- i) 共有36位校友申请入会获批准。
- ii) 几位理事将出席陈秋宵老师12-9-14退休仪式。
- iii) 母校小学家协肯定有关80周年特刊事务后, 本会才决定捐助数额。
- iv) 有关母校拆墙事件, 母校董事部在未经过正确程序拆校墙, 隔天见报后, 小学召开会议商讨有关事件, 声称没接到正式通知便被拆墙。报章刊登有关信息后, 董事部便立刻召开董事会议, 并声称拆校墙是董事部内部事务, 外人不需插手介入此事。本会致函槟城教会有关此事。槟城BISHOP复函称将此事传达母校董事部处理, 他也将此事件传达给总部, MR. KENNETH WONG, 交由他处理。信函中也提及黄春兰已不是小学董事部的财政及成员。

散会时间: 11.15 pm

